

股票代號 5475



德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LOTECH INDUSTRIAL CORPORATION

114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 日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glotechgf.com>

一、公司發言人：

姓 名：陳源水

職 稱：財務部主管

代理發言人：暫缺

職 稱：無

電 話：(03)472-6448

電子郵件信箱：waterchen@glotechgf.com

二、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桃園市楊梅區楊湖路 2 段 718 號

工廠地址：桃園市楊梅區楊湖路 2 段 718 號

電 話：(03)472-644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王瑄瑄、李育儒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 9 樓

電 話：(02)2757-8888

網 址：www.ey.com/zh.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glotechgf.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4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主要股東名單	3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37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影響	37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8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8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50
六、資通安全管理	53
七、重要契約	5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56
二、財務績效分析	57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與檢討	5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59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59
七、其他重要事項	61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6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2025 年，對德宏集團而言仍是需求回穩一年。在外在環境方面，由於全球在新冠病毒(COVID-19)疫後需求減緩，暨中、美兩大國貿易爭端愈演愈烈，本集團經營策略、兩岸佈局也必須有所因應。

在玻璃纖維布產品事業部上，專注於大陸內需市場，持續加強和客戶的關係，深化供應鏈合作，受玻纖布市場需求量及價格持續下跌情況下減少傳統薄布產量，研發石英纖維紗、布等產品，已銷售至日本並獲高度青睞。

而在台灣方面，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瓶於 2024 年度積極開發國外市場菲律賓、外蒙古、南韓、越南、新加坡、印度、南非、中東及墨西哥等市場，2025 年已成功外銷至菲律賓、外蒙古、南韓、俄羅斯中亞等地，為國爭光。

經營團隊除努力於日常營運外，我們也落實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積極處理石英製品建廠事宜。

一、114度合併營業成果

德宏集團114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8.76億元，較113年營收新台幣5.52億元增加58.82%；本公司114年度合併營業成果如下：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 業 收 入	875,931	551,518	324,413	58.82
營 業 毛 利(損)	169,960	15,326	154,634	1008.97
營 業 費 用	196,626	154,026	42,600	27.66
營 業 損 失	(26,666)	(138,700)	112,034	80.77
稅 後 淨 損	(21,432)	(173,411)	151,979	87.64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損失	(20,690)	(172,297)	151,607	87.99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財 務 收 支	營 業 收 入		875, 931	551, 518
	營 業 毛 利 (損)		169, 960	15, 326
	財 務 成 本		25, 041	21, 204
	稅 後 淨 損		(21, 432)	(173, 411)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 01)	(8. 02)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2. 40)	(19. 46)
	估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營 業 損 失	(2. 10)	(10. 91)
		稅 前 純 損	(1. 38)	(11. 28)
	純 損 率		(2. 45)	(31. 44)
	每 股 虧 損 (元)		(0. 16)	(1. 36)

(三) 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三年研發費用占營業額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

年 度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研 究 費 用	55,669	32,344	44,777
佔營業收入比率	6.36%	5.86%	8.31%
研 發 人 力	42	40	40

2、114 年度研發成果

- (1)適用 PTFE 玻璃布持續開發。
- (2)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 (3)持續針對 5.0L~12L 複合材料工業用 300~350bar 碳纖瓶設計研究開發。
- (4)完成 10 吋水處理過濾桶複合材料瓶開發並量產出貨。
- (5)取得新樣式 5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產品認證 ISO11119-3 並量產。
- (6)LPG 複合材料氣瓶已成功進入東南亞、東北亞，並積極擴展國外市場。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 1、積極佈局上游原料策略性合作伙伴結合自我原料供應計劃。
- 2、積極調整設備條件並開發多元化產品，以期應付未來市場的多變，提升競爭力。
- 3、製程技術朝向 High End 市場、高密度化及超薄板化發展。
- 4、石英布開發日本及歐美等地區新客戶及新產品應用的新市場。
- 5、投資複合材料瓶產品事業，擴展產品線至菲律賓、外蒙、南韓、越南、新加坡、印度、南非、中東及墨西哥等市場。

(二) 營業目標

- 1、高效率的服務，提升客戶滿意度。
- 2、擴增客戶數量，提高營收及獲利目標。
- 3、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如碳纖高壓氣瓶及石英纖維工業用途織物外，配合政府 2050 淨零排放政策亦投入高壓氫能源氣瓶開發，增加多元化產品，以提升競爭力，創造更高的利潤。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適當調整原薄織布產銷比例及適用未來 5G 應用產品，提高獲利能力。
- 2、持續改善製程能力，開發新布種，因應客戶需求。

- 3、透過主動服務、關心、合理之價格及準確的交期，提升優質服務。
- 4、不斷搜集市場資訊，依據市場需求規劃產出，達成最適庫存及交期，確實完成年度目標。
- 5、積極擴展海外市場，以增加產品動能並提高產品單價。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製程改善：提高生產良率及降低成本。
- (二) 製造技術：
 - 1、定位於 High End 市場、高密度化、薄板化。
 - 2、提高薄布之產能比率。
- (三) 新布種開發及技術研發：
 - 1、對未來市場需求趨勢，配合客戶對各種介面質量及降低成本之需求，加速研發成功新布樣。
 - 2、提升成品之穩定性及可靠性。
 - 3、高耐熱及高含浸性表面處理劑開發。
 - 4、低介電特種纖維布持續開發。
 - 5、石英紗、布製品持續開發。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電子化產品應用所帶動之景氣循環，明顯影響玻纖布產業之榮枯。
- (二)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衝擊造成總體經濟環境蕭條，對電子產品需求的影響。
- (三) 環保法規的要求對總體環境的影響，隨時關注 ESG 企業永續經營。

董事長 劉暉麟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董事

115 年 4 月 3 日

職 稱	國 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劉暉麟	男	113.06.14	3 年	86.03.15	6,633,300	5.22%	6,697,871	5.27%	69,258	0.05%	0	0.00%	南亞工專 建榮工業材料(股)公司廠長	本公司關係企業董事 (註)	董事	劉志浩	一親等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劉 楷	男	113.06.14	3 年	101.06.12	2,345	0.00%	2,345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雲林及桃園地方法院法官	浩宇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兆憲	男	113.06.14	3 年	92.04.30	59,716	0.05%	59,716	0.05%	67,156	0.05%	0	0.00%	陽明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碩士 光美牙科牙醫師	兆康牙科牙醫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劉志浩	男	113.06.14	3 年	101.06.12	6,044,527	4.75%	6,044,527	4.75%	2,00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聯詠科技高級工程師 德宏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常律國際開發(股)公司 董事 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總經理	董事長	劉暉麟	一親等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安雄	男	113.06.14	3 年	104.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商學學士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常務董事暨 總經理/板信商業銀行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曾立緯	女	113.06.14	3 年	104.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會計碩士 兆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兆遠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彭聖富	男	113.06.14	3 年	113.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州立曼徹普立敦大學管理行政 碩士 楊梅市市長	桃園魚市場(股)公司董事 鋒鎂工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秉宏	男	114.06.20	3 年	114.06.20	128,076	0.10%	128,076	0.10%	0	0.00%	0	0.00%	澳洲雪梨大學商業碩士、台北大學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博士、新 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理、 監事	冠輝建設總經理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無

115 年 4 月 3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劉暉麟			✓							✓	✓	✓	✓		✓	✓	-
劉 楷			✓	✓	✓	✓	✓	✓	✓	✓	✓	✓	✓	✓	✓	✓	-
李兆憲			✓	✓	✓	✓	✓	✓	✓	✓	✓	✓	✓	✓	✓	✓	-
劉志浩			✓			✓		✓	✓	✓	✓	✓	✓		✓	✓	-
陳安雄			✓	✓	✓	✓	✓	✓	✓	✓	✓	✓	✓	✓	✓	✓	-
曾立瑋			✓	✓	✓	✓	✓	✓	✓	✓	✓	✓	✓	✓	✓	✓	-
彭聖富			✓	✓	✓	✓	✓	✓	✓	✓	✓	✓	✓	✓	✓	✓	-
陳秉宏			✓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姓名 \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劉暉麟	畢業於南亞工專，從事玻纖紗、玻纖布產業的生產、研發與管理工作 30 多年，86 年 3 月創立德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成 90 年成功帶領公司邁向上櫃之路。	-	無
董事	劉楷	畢業於中興大學法律系，曾擔任雲林及桃園地方法院法官，並擔任訴願委員會委員，現任浩宇法律事務所資深夥人，充沛的法律知識對公司運營提供了巨大幫助。	-	無
董事	李兆憲	畢業於陽明大學公衛研究所，並擔任光美牙科牙醫師，人脈關係廣闊，為本公司早期引進股本資金提供了巨大幫助，並在公司成長過程中提供了商業經營的管理智慧。	-	無
董事	劉志浩	畢業於美國南加大電機工程碩士，擔任蘇州德宏總經理，為本公司在大陸經營提供了重要方針指引。	-	無
獨立董事	陳安雄	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國貿系，連續兩屆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並擔任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董事曾任職於合庫銀行總經理及陽信銀行總經理，熟悉金融市場運作及公司治理等領域，為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提供完善的指導方針。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擔任任何職位。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 3.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情形。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曾立瑋	擁有美國紐約大學會計碩士，目前為兆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連續兩屆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並擔任薪酬委員會召集人，熟悉資本市場運作、證券法規、財務會計及公司治理等領域，為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提供完善的指導方針。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擔任任何職位。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 3.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情形。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彭聖富	擁有美國州立曼徹普立敦大學管理行政碩士，曾任楊梅鎮鎮長、楊梅市市長，擔任地方首長工作 10 多年，熟悉產業人脈及產業訊息，為本公司提供重要的經營資訊及關鍵地域訊息。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擔任任何職位。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 3.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情形。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陳秉宏		擁有澳洲雪梨大學商業碩士、台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博士、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理、監事。熟悉公司治理等領域，為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提供完善的指導方針。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擔任任何職位。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 3.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情形。 4. 最近2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並取得報酬之情形。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形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二條之規範，以本公司營運發展之需，致力於董事會成員專業能力多元化的組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領導決策等能力外，其產業背景廣泛來自學界、法界、商界、產業界、金融業等，為本公司董事會塑造多元化的面貌，為本公司提供全方位的經營指導方針。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	獨立董事任期 年資	年齡 區間	專業多元化項目						
					商業經營	技術創新	業務行銷	證券法規	財務會計	公司治理	專利研發
董事	劉暉麟	✓		71~80	✓	✓	✓				✓
董事	劉 楷			61~70	✓			✓			
董事	李兆憲			71~80	✓		✓				
董事	劉志浩	✓		41~50	✓		✓				
獨立董事	陳安雄		9 年	81~90				✓	✓	✓	
獨立董事	曾立瑋		9 年	51~60				✓	✓	✓	
獨立董事	彭聖富		1 年	71~80	✓		✓				
獨立董事	陳秉宏		1 年	41~50	✓		✓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3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劉 志 浩	男	112.3.16	6,044,527	4.75%	0	0.00%	0	0.00%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聯詠科技高級工程師 德宏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常律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技 品 處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鄭 慧 枝	女	109.11.13	12,310	0.00%	273	0.00%	0	0.00%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系 明新科大化學工程與材料科技碩士 德宏工業(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 會 部 門 主管兼 公司治 理管 主	中 華 民 國	陳 源 水	男	114.09.01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財稅系 協易機械工業(股)公司會計經理 兆勁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普生(股)公司會計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損 之比例 (註八)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損之 比例 (註八)		有無 領取自 公司 以外 投資 業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註一)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二)		業務執行費 用(D) (註三)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四)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五)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現金金 額	股票金 額	現金金 額	股票金 額			
董事長	劉 暉 麟	0	0	0	0	0	0	20	20	0.09	0.09	3,249	4,476	0	0	0	0	0	0	15.16	20.88	無
董 事	劉 楷	0	0	0	0	0	0	20	20	0.09	0.09	0	0	0	0	0	0	0	0	0.09	0.09	無
董 事	李 兆 憲	0	0	0	0	0	0	20	20	0.09	0.09	0	0	0	0	0	0	0	0	0.09	0.09	無
董 事	劉 志 浩	0	0	0	0	0	0	20	20	0.09	0.09	1,634	2,747	0	0	0	0	0	0	7.62	12.82	無
董 事	劉見來(註1)	0	0	0	0	0	0	10	10	0.05	0.05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獨立董事	陳 安 雄	360	360	0	0	0	0	20	20	1.77	1.77	0	0	0	0	0	0	0	0	1.77	1.77	無
獨立董事	曾 立 瑋	360	360	0	0	0	0	20	20	1.77	1.77	0	0	0	0	0	0	0	0	1.77	1.77	無
獨立董事	彭 聖 富	360	360	0	0	0	0	20	20	1.77	1.77	0	0	0	0	0	0	0	0	1.77	1.77	無
獨立董事	陳 秉 宏	180	180	0	0	0	0	10	10	0.88	0.88	0	0	0	0	0	0	0	0	0.88	0.88	無

註1：董事劉見來於114年06月03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劉暉麟、劉楷、李兆憲、劉志浩、劉見來、陳安雄、曾立璋、彭聖富、陳秉宏	劉暉麟、劉楷、李兆憲、劉志浩、劉見來、陳安雄、曾立璋、彭聖富、陳秉宏	劉楷、李兆憲、劉見來、陳安雄、曾立璋、彭聖富、陳秉宏	劉楷、李兆憲、劉見來、陳安雄、曾立璋、彭聖富、陳秉宏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劉志浩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劉暉麟	劉志浩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劉暉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註一：係 114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二：係 114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三：係 114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四：係 114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五：係 114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

註六：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七：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八：本公司及合併報表之 114 年度稅後淨損為 21,432 仟元。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一)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二)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三)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 後純損之比 例(%) (註四)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資母 公司 業金 酬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劉志浩	1,634	2,747	0	0	0	0	0	0	0	0	7.62	12.82	無
技品處副 總經理	鄭慧枝	1,128	1,128	0	0	0	0	0	0	0	0	5.26	5.26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鄭慧枝、劉志浩	鄭慧枝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劉志浩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一：係 114 年度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二：係 114 年度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三：係 114 年度取得之員工酬勞（含股票紅利及現金），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

註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114 年稅後淨損為 21,432 仟元。

註五：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六：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 經 理	劉 志 浩	0	0	0	0
	技 品 處 副 總 經 理	鄭 慧 枝	0	0	0	0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 事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34.46	45.38	4.31	5.6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之酬金為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及出席董事會車馬費；另，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執行職務時，其報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始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董事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係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及工作年資之差異而訂，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之政策與程序均依相關規定辦理，亦與公司經營績效相關，應尚不致對公司造成風險，比率上升主係因 114 年度稅後淨損減少所致。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B/A 】	備 註
董 事 長	劉 暉 麟	4	0	100%	
董 事	李 兆 憲	4	0	100%	
董 事	劉 志 浩	4	0	100%	
董 事	劉 楷	4	0	100%	
董 事	劉 見 來	2	0	100%	6 月 3 日辭任
獨立董事	陳 安 雄	4	0	100%	
獨立董事	曾 立 瑋	4	0	100%	
獨立董事	彭 聖 富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 秉 宏	2	0	100%	6 月 20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所有獨立董事均無意見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參閱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薪資報酬等功能性委員會，依其職權審查相關議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董事會成員則持續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充實新知並增進交流，以持續提升董事會職能。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A.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B.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 (A)，出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 註
獨立董事	陳 安 雄	4	0	100%	
獨立董事	曾 立 瑋	4	0	100%	
獨立董事	彭 聖 富	4	0	100%	
獨立董事	陳 秉 宏	2	0	100%	6 月 20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第3次 114.03.13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購買貴金屬授權案。 4.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5. 陽信銀行-雙和分行授信案。				無

	6. 修訂本公司「 <u>公司章程</u> 」案。		
	7.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8. 修訂子公司德宏電子(蘇州)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年03月13日):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4次 114.05.08	1.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決議案。	無	
	2.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10,000仟元案。		
	3. 擬參與本公司轉投資持股97.09%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14年現金增資議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年05月08日):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5次 114.08.12	1.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決議案。	無	
	2.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擔任聯邦銀行授信案連帶保證人。		
	3. 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增訂公司「永續發展組織規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並擬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4. 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5. 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追認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取得使用權資產。		
	6. 為因應本公司資訊安全內控需求,擬訂定「資通安全管理辦法」。		
	7. 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通過113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並申報。		
	8. 為因應本公司向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購買機器設備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年08月12日):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第6次 114.11.11	1.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決議案。	無	
	2. 修訂本公司「 <u>公司章程</u> 」案。		
	3. 115年度內部稽核查核計劃討論案。		
	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115年度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謹請討論並予以同意案。		
	5. 本公司擬辦理114年度第一次現金增資案。		
	6. 本公司發言人人事異動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年11月11日):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獨立董事可直接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

了解；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檢送內部稽核報告及其追蹤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12年3月16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將守則公開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係由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依據股務代理提供本公司之股東名冊以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資訊，並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有「各地子公司營運間營運作業辦法」。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內部人均簽有聲明書，知悉並將遵守內部人買賣有價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涵蓋會計師、律師或擔任其他專業領域之高階主管，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8席中共有4席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之。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由各董事完成自評，並於115年3月13日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係經評估其獨立性後，再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聘任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115年1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任命具財務部門主管陳源水兼任公司治理主管業務，並協同財務、稽核成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內容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設有發言人，並提供電話及E-MAIL等方式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公司網站亦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於公開資訊網站及公司網站皆有揭露相關資訊，並設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架有英文網站並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設有發言人。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於114年度皆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各季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民國114年度財務報告於民國115年3月13日完成公告申報。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人溝通。 (三)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對所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均以公平及尊重的態度對待，以維持良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係。 (四)董事114年度進修之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五)董事會會議皆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應出席席次，因故不能出席者，亦有委託出席董事為代表，並在會議記錄中載明出席董事，另本公司亦有備置簽名錄供出(列)席董事簽到。 (六)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七)經理人進修情形：已依規定符合進修時數。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無。				

■董事 114 年度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劉暉麟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董事	劉楷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董事	李兆憲	114/10/15	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5 IR & Engagement新趨勢：ESG與永續投資論壇	3.0
董事	劉志浩	114/10/15	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5 IR & Engagement新趨勢：ESG與永續投資論壇	3.0
獨立董事	陳安雄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獨立董事	曾立瑋	114年度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IFRS永續揭露準則	2.0
				洗錢防制檢查注意事項	3.0

				CFC制度及修法重點	3.0
				公司個人CFC解讀	7.0
				營業稅申報要點及疑義	7.0
				長照法人財報編製應注意事項	3.0
獨立董事	彭聖富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獨立董事	陳秉宏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 經理人 114 年度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財務長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陳 達	114/2/20 114/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專業研習課程	12.0
		114/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年度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稽核主管	楊立德	114/11/1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	6.0
		114/11/24		財務報表的閱讀分析與應用	6.0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 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安雄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曾立瑋			✓	✓	✓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彭聖富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秉宏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 (2) 第六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14 日至 116 年 6 月 13 日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曾立瑋	1	0	100%	
委員	陳安雄	1	0	100%	
委員	彭聖富	1	0	100%	
委員	陳秉宏	1	0	100%	6 月 20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					

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於112年3月16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將公司永續發展情形公開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研議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由董事長兼任永續長，每年至少一次將行動成果向永續發展委員會評估重大風險及追蹤執行成效，並向最高治理機構董事會報告該年度運作情形及重大議題。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本公司每月定期召開經營管理會議，若有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時均充分討論並評估其風險，必要時指派相關人員擬定相關因應措施並執行。本公司另針對產品製造過程中的風險定期進行評估，並定期進行人員培訓以提升風險管理意識。	無重大差異
			2、本公司已著手訂定風險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1、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並推動5S制度，由管理部及工務部負責環境管理。	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2、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再利用，以達到廢棄物減量目標，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3、本公司了解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已裝定時控制系統，並積極推動e化作業，以減少能源浪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4、公司將溫室氣體排放量、水資源管理及廢棄物管理皆列為重大議題管理，溫室氣體排放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本公司依法提報工作規則經勞工局核備，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本公司管理辦理。	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2、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訂定合理之福利措施及績效制度。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3、本公司於113年8月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在工作安全上，本公司員工取得安全衛生業務證照，並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與宣導，加強員工對安全的認知能力，以降低意外事故發生，本年度未發生重大工安意外事故(含火災)。	無重大差異
4、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4、本公司提供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包括堆高機設備、急救訓練、危險物品運送、防火管理員、有機溶劑管理訓練等。	無重大差異
5、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5、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消費者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	無重大差異
6、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6、本公司以品質、能力及環保政策為條件，協同優質供應商長期配，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對承攬商、承運商傳達環境政策，同時遵守歐盟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規範，加強環境保護的教育訓練，並重視廠區的施工廠商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全，確保各項作業的安全性，保障工作人員的生命安全 and 健康，共同做好風險管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執行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相關資訊，並設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	目前正編製永續報告書中，未來視公司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調整。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已編製完成，並經114年8月12日董事會通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已取得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證書。 2、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本公司現階段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並取得職業安全管理員證書，包括急救人員、防火管理人、堆高機操作技術士、起重機操作技術士、有機溶劑作業主管、道路危險物品運送人員等證照。				

八、氣候相關執行情形：

項 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重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目前研擬積極將氣候因素納入公司治理和業務策略中，以建立相應的監督與治理機制，確保及時掌握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挑戰與機會。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 (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所辨識之氣候變遷對於所處行業可能產生之風險或機會分為短期、中期及長期如下：			
	期間	風險	潛在影響	管理策略
	短期	颱風、暴雨級地震	1、影響供電、造成供電設備損壞致使業務中斷，增加營運成本 2、供應鏈及資訊中斷	1、增購不斷電系統設備及短期發電設備因應 2、規劃天災相關保險降低影響
	中、長期	全球暖化平均溫度上升	1、能源耗用增加 2、消費者消	1、使用節能設備，定期評估變更電

項 目	執行情形			
			費習慣改變	容提升用電效益 2、持續推出環保、可回收再利用對地球無害之產品
	中、長期	地緣政治	1、國際政經局勢快速改變，增加額外稅負關稅	1、提升對客戶需掌握度，把握高端客群營收 2、與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增加議價籌碼 3、增加不同國家地域別的客戶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如颱風、水災或極端高溫，可能導致公司的實體資產受損，包括營運設備和存貨，該等損失可能導致保險索賠、設施修復成本增加，進而影響本公司營運表現，於財務操盤與細膩度需更精確。在極端氣候逐年顯化，勢必在營運與策略上有所調整，本公司需強化引進轉型綠色商品、低碳經濟等相關產品，積極跟進研發更環保的產品。因此，本公司正在評估極端氣候事件和轉型行動可能對財務的具體影響，並制定應對策略以確保公司能夠適應這些變化，同時在轉型過程中保持財務的穩健性。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將針對各類型風險進行鑑別與管理，包含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並將依照政策與程序執行運作。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氣候變遷風險韌性，但將積極考慮引入此方法。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研擬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採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項 目	執行情形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1-2及1-3)。	本公司已展開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作業，按季將提報董事會最新進度。個體公司預計115年完成盤查，117年完成確信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預計116年完成盤查，118年完成確信查證。

(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目前未有相關統計數據。

(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目前未有相關統計數據。

(1-3) 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策略。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於112年3月16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將守則公開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	V	(二)本公司已於112年3月16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準則」，並將守則公開於公司網站，明定內部通報處理流程、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與重要客戶交易前，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並做授信評估，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者交易。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已於已於114年3月13日董事會報告113年度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以茲遵循。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對於業務往來上有利害關係者，必須事前告知主管並迴避，以防利益衝突。董事會各項議案，與議案相關之董事皆依迴避原則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評估項目運作情形(註)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是否摘要說明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V	(四)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稽核單位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本公司定期對員工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並制定「員工申訴管理辦法」，保障員工與公司間的溝通，建立和諧勞資關係，凝聚共識。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同仁可以直接或是透過單位主管檢舉，並於「員工工作規則」明訂懲戒辦法。 (二)公司依據相關作業規範受理及查核檢舉事項，並對檢舉相關事項確實保密。 (三)公司對於檢舉報人採取資訊絕對保密及保護政策。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之辦法，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及客戶均有專人為聯絡管道，並隨時掌握動態資訊，透過良好機制，以確保雙方誠信經營原則。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執行情形：

(1)董事會成員能力培養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於新任時或任期中持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會計、業務、風險管理、法律遵行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並責成各階員工加強專業及法律知識。

(2)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建立管理階層之繼任計畫，並設立專案團隊以促進計畫之進行。公司內部關鍵部門、以及關鍵職位之職能模組產出，為公司發展相關職位規劃之基礎與依據，確立內部主要的管理職能，針對所選定之人員、部門，展開後續教育訓練及各項接班制度，定期進行追蹤。

2、其他資訊，請參閱「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八項」。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5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 (1)承認本公司 114 年度決算表冊。
- (2)承認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 (3)修訂公司章程。

2、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08/12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決議案。 2.通過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3.通過本公司擬為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擔任聯邦銀行授信案連帶保證人。 4.通過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增訂公司「永續發展組織規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並擬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5.通過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修訂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6.通過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追認子公司德宇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取得使用權資產。 7.通過為因應本公司資訊安全內控需求，擬訂定「資通安全管理辦法」。 8.通過為因應主管機關規定擬通過 113 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並申報。 9.通過為因應本公司向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購買機器設備案。
114/11/13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決議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通過 115 年度內部稽核查核計劃討論案。 4.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 115 年度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謹請討論並予以同意案。 5.通過本公司擬辦理 114 年度第一次現金增資案。 6.通過本公司發言人人事異動案。
115/01/08	1.通過本公司財務部主管人事異動案。 2.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3.通過本公司修改「公司章程」案。 4.通過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中壢分行申請授信案。
115/03/13	1.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3.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5.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股東常會開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註)
				工商登記	其他(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瑄瑄	114 年度	2,620	-	380	3,000	非審計公費-包括複核年報 60 仟元及非主管職全員薪資資訊檢查表 20 仟元、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申報 300 仟元
	李育儒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4 月 3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劉 暉 麟	0	0	0	0
董 事	李 兆 憲	0	0	0	0
董 事	劉 志 浩	0	0	0	0
董 事	劉 楷	0	0	0	0
董 事	劉 見 來(註 1)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 安 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立瑋	0	0	0	0
獨立董事	彭聖富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秉宏	0	0	0	0
經理人	鄭慧枝	0	0	0	0
經理人	陳源水	0	0	0	0

註1：董事劉見來於114年6月3日辭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劉暉麟	6,697,871	5.27	69,258	0.05	0	0.00	趙世媛 劉志浩	配偶 一親等	
劉志浩	6,044,527	4.75	0	0.00	0	0.00	劉暉麟 趙世媛	一親等 一親等	
李佳龍	5,300,000	4.17	0	0.00	0	0.00	無	無	
游國威	4,846,000	3.81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 — 客戶帳戶專戶	4,473,000	3.52	0	0.00	0	0.00	無	無	
林再溪	3,327,000	2.62	0	0.00	0	0.00	無	無	
黃詩華	2,675,000	2.10	0	0.00	0	0.00	無	無	
李國豐	2,528,000	1.99	0	0.00	0	0.00	無	無	
常律國際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趙世媛	2,094,002	1.65	0	0.00	0	0.00	無	無	
	69,258	0.05	6,697,871	5.27	0	0.00	劉暉麟	配偶	
黃聰達	2,000,000	1.57	0	0.00	0	0.0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LOTECH INDUSTRI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2,114,536	100.00	0	0.00	22,114,536	100.00
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	12,324,942	98.25	0	0.00	12,324,942	98.25
GLOTECH INTERNATIONAL COPR. (CAYMAN)	0	0.00	19,053,926	100.00	19,053,926	100.00
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	0	0.00	0	100.00	0	100.00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86.03	--	100,000	1,000,000	50,000	500,000	原始股本 500,000 仟元	無	—
89.07	--	100,000	1,000,000	52,000	520,000	盈餘增資 20,000 仟元	無	89.07.12 (88) 台財證 (一) 第 60067 號
89.07	20	150,000	1,500,000	57,000	57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89.07.12 (88) 台財證 (一) 第 60067 號
90.05	--	150,000	1,500,000	57,900	579,000	員工紅利轉增 資 9,000 仟元	無	90.05.08 (90) 台財證 (一) 第 124161 號
90.05	--	150,000	1,500,000	72,150	721,500	盈餘增資 142,500 仟元	無	90.05.08 (90) 台財證 (一) 第 124161 號
90.05	20	150,000	1,500,000	81,150	811,5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90.05.16 (90) 台財證 (一) 第 124157 號
91.08	--	150,000	1,500,000	85,208	852,075	資本公積轉增 資 40,575 仟元	無	91.08.08 台財證一 第 0910144201 號
91.08	--	150,000	1,500,000	85,924	859,235	員工紅利轉增 資 7,160 仟元	無	91.08.08 台財證一 第 0910144201 號
91.08	--	150,000	1,500,000	89,981	899,810	盈餘增資 40,575 仟元	無	91.08.08 台財證一 第 0910144201 號
93.01	--	150,000	1,500,000	104,185	1,041,847	公司債轉換 142,037 仟元	無	93.01.29 經授商字 第 09301013500 號
93.05	--	150,000	1,500,000	106,629	1,066,291	公司債轉換 24,444 仟元	無	93.05.10 經授商字 第 09301078560 號
93.09	--	150,000	1,500,000	108,499	1,084,995	公司債轉換 18,704 仟元	無	93.09.29 經授商字 第 09301183270 號
93.11	--	170,000	1,700,000	127,760	1,277,603	公司債轉換 192,608 仟元	無	93.11.01 經授商字 第 09301206430 號
94.01	--	170,000	1,700,000	128,818	1,288,178	公司債轉換 10,575 仟元	無	94.01.13 經授商字 第 09401006220 號
94.10	--	188,000	1,880,000	128,871	1,288,709	公司債轉換 531 仟元	無	94.10.28 經授商字 第 09401213280 號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 他
94.10	--	188,000	1,880,000	149,444	1,494,443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148,209 仟元 股份交換 57,525 仟元	無	94.10.28 經授商字 第 09401213280 號
95.08	--	280,000	2,800,000	146,411	1,464,113	註銷庫藏股 30,330 仟元	無	95.08.28 經授商字 第 09501191910 號
96.03	--	280,000	2,800,000	172,370	1,723,704	股份交換 259,590 仟元	無	96.03.05 經授商字 第 09601038680 號
97.12	--	280,000	2,800,000	190,514	1,905,146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181,442 仟元	無	97.12.03 經授商字 第 09701307510 號
98.01	--	280,000	2,800,000	188,457	1,884,576	註銷庫藏股 20,570 仟元	無	98.01.15 經授商字 第 09801006930 號
98.12	--	280,000	2,800,000	204,457	2,044,577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98.12.16 經授商字 第 09801226540 號
100.12	--	280,000	2,800,000	214,680	2,146,806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2,229 仟元	無	100.12.14 經授商字 第 10001278780 號
102.08	--	280,000	2,800,000	209,768	2,097,686	註銷庫藏股 49,120 仟元	無	102.08.29 經授商字 第 10201175850 號
103.11	--	280,000	2,800,000	220,654	2,206,547	公司債轉換 136,252 仟元 註銷庫藏股 27,390 仟元	無	103.11.25 經授商字 第 10301239620 號
106.02	--	280,000	2,800,000	147,912	1,479,119	減資彌補虧損 727,428 仟元	無	106.02.22 經授商字 第 10601022800 號
106.12	--	280,000	2,800,000	156,641	1,566,409	公司債轉換 87,290 仟元	無	106.12.11 經授商字 第 10601164000 號
107.04	--	280,000	2,800,000	161,194	1,611,939	公司債轉換 45,530 仟元	無	107.04.11 經授商字 第 10701027730 號
107.06	--	280,000	2,800,000	163,945	1,639,453	公司債轉換 27,514 仟元	無	107.06.27 經授商字 第 10701067580 號
107.10	--	280,000	2,800,000	173,610	1,736,100	公司債轉換 96,647 仟元	無	107.10.16 經授商字 第 10701124800 號
109.01	--	420,000	4,200,000	181,610	1,816,10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109.01.08 經授商字 第 10801184930 號
110.02	--	420,000	4,200,000	127,127	1,271,270	減資彌補虧損 544,830 仟元	無	110.02.17 經授商字 第 11001022830 號

(二) 已發行支股份種類

115 年 4 月 3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27,127,017	292,872,983	420,000,000	上櫃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4 月 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劉暉麟		6,697,871	5.27%
劉志浩		6,044,527	4.75%
李佳龍		5,300,000	4.17%
游國威		4,846,000	3.81%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客戶帳戶專戶		4,473,000	3.52%
林再溪		3,327,000	2.62%
黃詩華		2,675,000	2.10%
李國豐		2,528,000	1.99%
常律國際開發(股)公司		2,094,002	1.65%
黃聰達		2,000,000	1.5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牽動變數甚廣，企業處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持續擴充、營運週轉所需資金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公司法等相關法規規定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來決定盈餘之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經 115 年 3 月 13 之董事會通過。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故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無分派。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董事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派。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無累積盈餘可供分派。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七、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電子級玻璃纖維布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 (2) 玻璃纖維紗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4 度合併營業收入	營業比率(%)
玻璃纖維布	861,921	98.40
其 他	14,010	1.60
合 計	875,931	100.00

3、目前之商品：

本公司全系列產品均可供無鉛、無鹵及環保材料製程使用。

4、計劃開發之商品：

- (1) 新型超薄織物開發量產。
- (2) LPG 複合材料開發。
- (3) 計畫開發半導體用之IV型碳纖維工業氣瓶。
- (4) 低介電特種纖維布(LDK)開發並量產。
- (5) 石英纖維紗進行設計研究開發並量產。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級玻璃纖維紗(簡稱：玻纖紗)及電子級玻璃纖維布(簡稱：玻纖布)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玻纖紗係為玻纖布之上游關鍵原料，占玻纖布成本約60%~70%，其製程除需要矽砂、碎玻璃、石灰石、純鹼與高嶺土等軋碎後由窯爐高溫溶解生產成玻璃膏外，還需靠精密的調配玻璃配方及調整玻璃膏的黏滯度及抽出的速度，抽出極細還需連續不斷的原絲，再經過各種處理後而成為玻纖紗並供給玻纖布廠使用。其依應用領域又可分為玻璃纖維(FRP；又稱工業級玻纖紗)與電子級玻纖紗。

電子級玻纖布是硬板的主要補強材，在製作上是將200-400支電子級玻璃絲撚合成玻璃紗(Yarn)再以平織法編織成布，最後再用矽甲烷做硬化處理。因為厚薄的不同玻纖布可以分為多種型號，最常使用的為7628(0.18mm 厚)、2116(0.09mm 厚)、1080(0.056mm 厚)三種類型。玻纖布係印刷電路板之主要材料，

厚玻布(7628)主要應用於一般之資訊產品，主要為 PC 電腦主機板、TFT LCD、LCD TV 所用，在目前印刷電路板應用仍以資訊產品應用為主的情況下，7628 玻纖布仍是市場上的主流，比例約佔在 70~75%之間，而用於薄板的 2116 與 1080 玻纖布約佔 25~30% 左右，多應用於筆記型電腦(NB)、手機、遊戲機、iPod 及航太工業及軍事等高技術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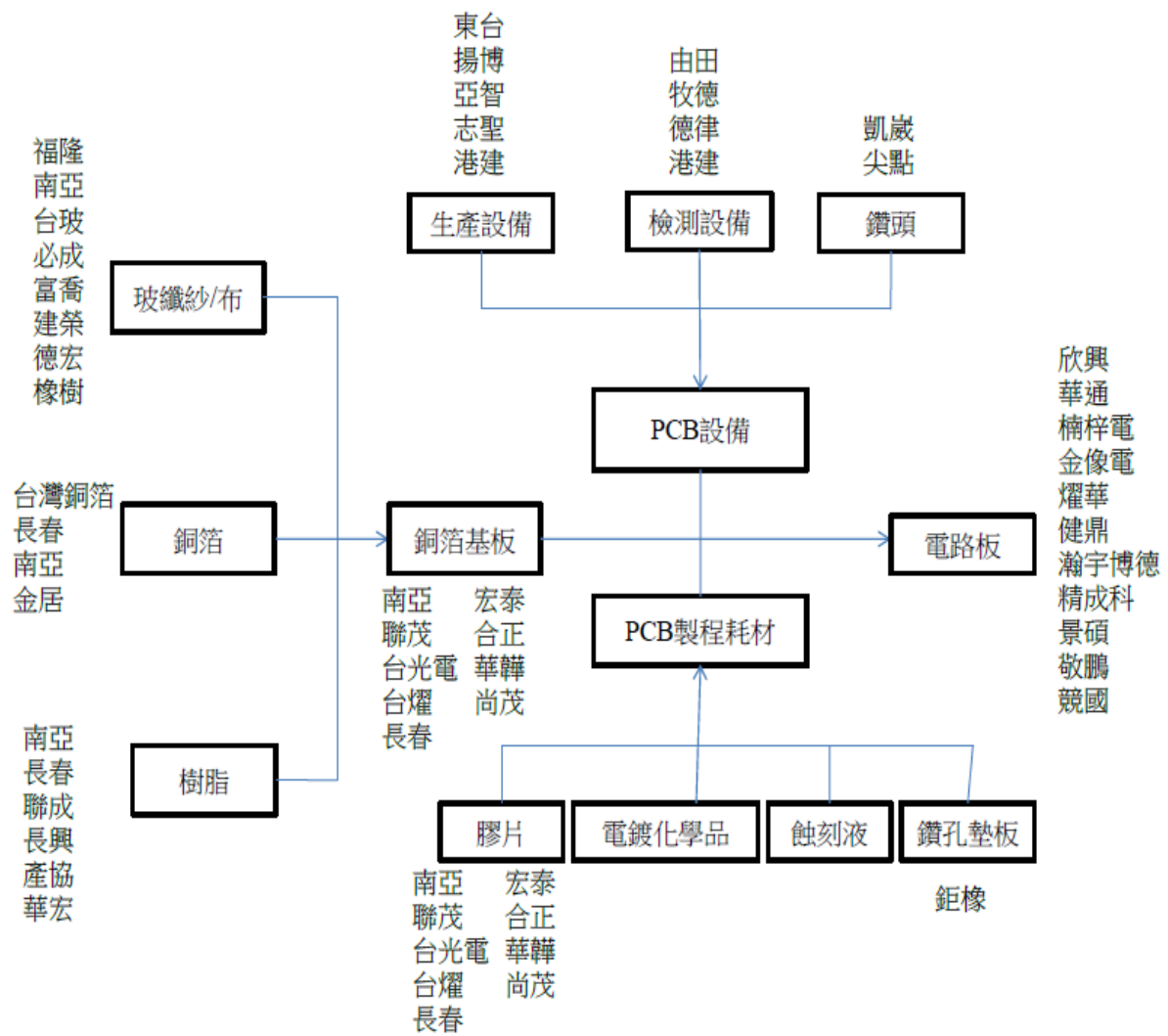
近年來企業間上下游整合、異業間的策略聯盟及至大陸設廠的情事不斷發生，企業要永續經營就要思考未來的發展方向，而這股風潮蔓延至各種產業，PCB 產業也首當其衝。

包括主機板業、系統及準系統與半導體業者，皆大量投入印刷電路產業，對於印刷電路板產業在新技術上之突破及接單上市場區隔之運用得宜，是成功提升印刷電路板產業競爭力之主因，而印刷電路板產業上游之玻纖布廠商本身若具有優秀之技術能力及市場敏感度，亦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玻纖布產業之製程橫跨紡織及化工兩大領域，其上游關鍵原料為玻纖紗，而玻纖布經矽烷處理並加環氧樹脂硬化處理後與銅箔貼合，即成為目前電子業界廣為使用之銅箔基板(CCL)。銅箔基板係印刷電路板(PCB)之主要基材，而 PCB 為各種消費性電子、電腦、通訊、資訊、工業用控制板及醫療儀器設備等之基礎零件，故其發展對國內電子行業具有重要影響。因玻纖紗產業主係為供玻纖布廠從事製造活動使用，而玻纖布產業主係為供應下游印刷電路板廠商生產製造各類型印刷電路板之原料使用，故玻纖紗及玻纖布市場皆受下游印刷電路板產業景氣榮枯影響甚大。印刷電路板之上、中、下游產業結構圖如下所示：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Source：拓璞產業研究所，2014/05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玻纖紗依其單纖直徑粗細不同分為粗紗(9μ 以上)及細紗(7μ 以下)，單纖直徑愈細，生產技術愈高，而玻纖布依據厚度可區分為厚布(型號：7628)與薄布(低於 200g 者稱之，型號：2116、1080)兩大類別，厚布主要應用於單、雙層印刷電路板上；薄布則用於多層板之製造。印刷電路板主要應用於各項電子產品之製造，在電子產品應用之需求發展影響下，目前市場上之主流產品為 7628 玻纖布，約占 70~75%，主要應用於 PC 電腦主機板、TFT LCD、LCD TV 等產品製造；而 2116 與 1080 玻纖布約占 25~30%，多應用於筆記型電腦(NB)、手機、遊戲機、iPod 及航太工業及軍事等高技術產品。

隨著未來電子產品發展趨向於輕、薄、短、小等方向，作為內部電子零件載板的電路板亦須配合此趨勢朝輕量化、功能強大等方向發展，未來細紗將被更廣泛使用，薄布之重要性亦將在電子產品發展之走勢影響下逐漸提升。

隨著世界各國發展趨向碳中和，電動車普及化將使得 7628 玻纖布需求提升，故玻纖紗及玻纖布製造商需積極提升其技術層次，就研發層面不斷向上提升，於產品項目上以增加多樣性，以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

4、競爭情形

目前台灣生產電子級玻纖紗之廠商主要有四家：必成、台玻、福隆及富喬，其中必成生產之玻纖紗主要供應其關係企業南亞使用，當自用有剩餘時，才對外出售，福隆則須優先供應其關係企業之織布廠；而生產電子級玻纖布之廠商主要有五家：南亞、台玻、建榮、富喬及德宏，其中南亞所生產之玻纖布主要係供其本身之銅箔基板廠使用，有剩餘時才對外出售，綜上所述，目前本公司之國內主要競爭對手為台玻、建榮及富喬三家公司。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玻纖布是印刷電路板主要基本材料之一，印刷電路板業者為保障其自身產品之品質，對於上游原料品質要求甚高，尤其是多層板製造對於薄布之品質要求更是嚴格，對於玻纖布製造者而言，如何生產出高品質玻纖布以符合印刷電路板業者之需求，為其事業發展重要關鍵。玻纖布在製程中各個步驟均需做到嚴格的品質管制，而其中在製造時機之調整及後處理過程中上偶合劑的程序，更是該行業重要技術。織機之調整直接影響到織布的品質與良率，並影響到公司之產能，後處理上偶合劑的程序，則是各公司獨特的技術配方，該項程序直接影響到下游基板業者能否生產出高品質及高效率之製程。

由於未來 3C 產品均朝向輕、薄、短、小之趨勢發展，電子零組件廠商為因應此未來發展趨勢，亦均紛紛投入符合高品質、高功能、高附加價值之研發方向，故玻纖布廠商在改善現有製程及提昇產品品質外，能否順應產業發展趨勢，研發出超薄布種之製程及確立各特殊規格布種之製程，以符合各印刷電路板廠商及未來市場之需求，亦成為其未來能否與同業競爭及獲利之關鍵。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15 年 3 月 31 日

學歷分布	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
碩士以上	3	8.5 年
大專	12	
高中職	17	
合計	32	

3、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研發費用支出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32,344	55,669	22,792
營業收入	551,518	875,931	318,887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	5.86%	6.36%	7.15%

4、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8 年	1. 低上漿率。 2. 澱粉上漿開發，降低退漿成本。 3. 適用 PTFE 玻璃布開發。 4. 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5. 5 公斤/16 公斤及 20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開發。 6. 進行 5 公斤/16 公斤及 20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產品認證 ISO11119-3、EN14427 及 EN12245。
109 年	1. 低上漿率。 2. 澱粉上漿開發，降低退漿成本。 3. 適用 PTFE 玻璃布開發。 4. 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5. 5 公斤/16 公斤及 20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開發。 6. 進行 5 公斤/16 公斤及 20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

年度	研發成果
	容器產品認證 ISO11119-3、EN14427 及 EN12245。
110 年	1. 低上漿率。 2. 澱粉上漿開發，降低退漿成本。 3. 適用 PTFE 玻璃布開發。 4. 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5. 6. 8L~12L 複合材料工業用 300~350bar 碳纖瓶設計研究開發。 6. 10 吋水處理過濾桶複合材料瓶設計研究開發。
111 年	1. 低上漿率。 2. 澱粉上漿開發，持續降低退漿成本。 3. 適用 PTFE 玻璃布持續開發。 4. 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5. 持續針對 5. 0L~12L 複合材料工業用 300~350bar 碳纖瓶設計研究開發。 6. 持續 10 吋水處理過濾桶複合材料瓶設計研究開發。
112 年	1. 低上漿率。 2. 澱粉上漿開發，持續降低退漿成本。 3. 適用 PTFE 玻璃布持續開發。 4. 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5. 持續針對 5. 0L~12L 複合材料工業用 300~350bar 碳纖瓶設計研究開發。 6. 持續 10 吋水處理過濾桶複合材料瓶設計研究開發。 7. 取得 10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產品認證 ISO11119-3。
113 年	1. 適用 PTFE 玻璃布持續開發。 2. VE/SMA/PP0 膠系對應偶合劑配方開發。 3. 持續針對 5. 0L~12L 複合材料工業用 300~350bar 碳纖瓶設計研究開發。 4. 完成 10 吋水處理過濾桶複合材料瓶開發並量產出貨。 5. 取得新樣式 5 公斤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容器產品認證 ISO11119-3，量產。 6. LPG 複合材料氣瓶已成功進入東南亞、東北亞，並積極擴展國外市場。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擴增客戶數量及高效率的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增加營收並有效規劃產銷，降低庫存壓力。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近來台灣印刷電路板業因市場快速變化，已大量進駐大陸且隨著生產技術及先進設備之引進，整體產業競爭能力已無台灣及大陸之分，為因應整體市場變化及客戶積極欲取得質優且價低之玻纖布，擬擴大薄布產能，以提高市場占有率及毛利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銷售市場，涵蓋中國大陸、歐洲、美國、日本、韓國及國內等地區。主要產品內外銷售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台 灣	14,010	2.06	18,366	3.33
外銷	亞 洲	861,921	97.94	533,152	96.67
合 計		875,931	100.00	551,518	100.00

2、市場約略占有率

目前兩岸主要玻纖布生產廠商之 113 年度之產能占有率如下：

單位：萬米；%

生產廠商	月產能	比率	備註
巨石	8,000	21%	銷售大陸少數歐美。
建滔	5,500	14%	90%自用，少數大陸
南亞玻纖	5,200	14%	自給自足 90%，主要銷售日本，台資企業。
台灣玻璃	4,000	10%	銷全球，主要為台灣，大陸地區，少數歐美，日韓。
光遠	2,600	7%	銷售大陸，韓國少數日本，歐美。
天震集團	1,800	5%	銷售大陸，少數日本，歐美和韓國。
上海宏和	1,500	4%	銷售大陸，日本和少數歐美，韓國。
安徽金瑞	1,500	4%	100%自用。
泰山	1,400	4%	銷售大陸，少數歐美。
富喬工業	1,300	3%	銷全球，主要為台灣，大陸地區，少數歐美，日韓。
安徽丹鳳	1,200	3%	銷售大陸。
四川玻纖	1,000	3%	銷售大陸。
山東誠冠	800	2%	銷售大陸。
德宏工業	600	1%	銷大陸地區，少數歐美，日韓。
台灣建榮	500	1%	銷台灣，韓國，日本，少數大陸。
山東新力	400	1%	銷售大陸。
合計	37,300	100%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歐美廠商競爭力不及亞洲情形下，主要競爭來自台海兩岸。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專用印刷電路板及雲端與航空之伺服器，需求力道依舊強勁，玻纖紗布產業應可維持成長趨勢。

4、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技術專精、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累積多年豐富的玻纖布專業製造技術經驗，充分掌握生產效能，對於製程的簡化、生產自動化程度、新產品研發及良率掌控能力日益純熟，不僅生產成本降低，更提升產品品質，開發新產品，而有效提升營運效益與市場競爭力。

(2) 優異的研發能力及高品質的產品

經營團隊主要來自業界資深技術人才，致力研發提升產品之品質及製造新的布種，目前除能生產一般常用規格布種外，亦已研發出開纖、水洗等布種，適合 PCB 雷射鑽孔及化學物更具穩定之特性。未來依市場之需求生產出不同的布種，符合客戶所需，並致力於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以維持公司的高競爭力。

(3) 生產設備自動化程度高

本公司為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良率，以自動化生產為設廠時添購機器之準則，而致力於產品之開發，提升競爭能力。

(4) 產品品質深獲國內外大廠肯定

本公司產品主要銷售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銅箔基板之大廠商，故在未來全球 3C 產業需求之印刷電路板，以本公司已具有的競爭利基，可以維持在國內外市場的競爭力，將是未來一大競爭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由於教育、交通、通訊的提昇，全球電子產業及資訊、電腦市場，長期而言仍是持續成長。
- B、本公司優異的經營團隊，穩固的生產組織及能生產技術層次高之薄纖布。
- C、因為技術自有，對於提昇公司產品品質及開發適合客戶需求之新布種更有助益。
- D、本公司從生產到銷售，均採高度自動化，人工成本的節省、生產效率提昇及維持品質的穩定，成效卓著。
- E、跨足兩岸大陸廠纖布機台數達 513 台，對公司的營運及

市場占有率都有正面助益。

F、研發石英纖維紗之紗廠，目前除本公司有前期結果外，其他玻璃紗廠均尚未有研發成果，但以台灣開發實力，仍有許多紗廠將急起直追，競爭者眾。

(2) 不利因素

市場上之競爭對手如：台玻、南亞、橡樹及富喬等玻璃布廠皆已成立自有玻璃紗廠，在垂直整合及原料成本上擁有較多優勢，與之相比，本公司玻纖紗來源在整體上居於較為弱勢之處境。

(3) 因應對策

- A、採取客戶導向之策略，以價值競爭取代價格競爭，以高品質產品及優良服務爭取客戶訂單。
- B、積極拓展策略聯盟，與下游主力廠商緊密結合，協助其擴展市場，以期共同穩定成長。
- C、積極提升技術層次並持續改善製程、提高產能，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 D、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如玻纖高壓瓦斯桶及工業用途織布，增加多元化產品，以提升競爭力，創造更高的利潤。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玻璃纖維紗為玻璃纖維布之上游關鍵原料，而玻璃纖維布為銅箔基板之主要原料，產品之關係為：

玻璃纖維紗→玻璃纖維布 → 銅箔基板 → 印刷電路板電子產品(如筆記型電腦、手機等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玻璃纖維紗

投料 → 熔融 → 抽絲 → 上漿 → 撚絲 → 檢驗 → 包裝 → 出貨

(2) 玻璃纖維布

漿紗 → 併經 → 織布 → 第一次退漿 → 第二次退漿
後處理(上偶合劑) → 切邊 → 檢驗 → 包裝 → 出貨

(3) 石英纖維

石英纖維一般是由純的天然水晶提煉加工成熔融為石英玻璃棒拉製並拉絲而成，石英纖維是指二氧化矽含量達 99.90%以上，單絲直徑在 1-15 μ m 的特種玻璃纖維，它具有很高的耐熱性，能長期在 1050℃ 以下使用，瞬間耐高溫達 1700℃，耐溫性僅次於碳纖維，同時由於石英纖維有卓越的電體結構，在高溫隔熱、高溫過濾方面有廣泛的應用。

石英是地球表面分佈廣闊的礦物之一，主要成分為二氧化矽，無色透明。石英纖維是由高純度二氧化矽或天然石英晶體經過高溫熔融後拉製而成的。石英纖維是一種具有低密度，高強度的無機纖維，具有耐高溫，耐酸蝕，强度高，低收縮率，低介電和幾乎零膨脹係數（CTE）等特性。這些特點使它成為涉及高溫和耐用性優先的應用材料。石英纖維可應用於飛機天線罩，電磁窗，防火電纜，防火牆毯和飛機機身防火壁等場合。

石英纖維作為一種電絕緣性、耐溫性、機械性能極優的高技術產品，在航空、航太、軍工、半導體、高溫隔熱的廣泛應用。詳細說明了石英纖維的性能和用途，以及國內外的發展。推動航空、航太、軍工、半導體事業的發展。

石英纖維有著卓越的電絕緣性，它的介電常數和介質損耗係數是所有礦物纖維中最好的，不僅如此，在高溫和高頻率下，它的電絕緣性也表現得非常好，不吸濕性和優秀的機械性能。目前該產品在這方面主要應用於以下領域：

A、軍事飛行器的雷達罩，包括各種戰鬥機和先進的飛彈。

B、民用飛行器的雷達罩。

C、干擾電磁發射窗口。

D、通訊和電視衛星的雷達罩。

E、無人駕駛的飛行器和潛水艇等。

F、用於超級電腦的高頻電路板和低膨脹率的電路板。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玻纖紗：主要向大陸、日本及國內大廠採購。

偶合劑：主要向大陸及國內經銷商採購。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金額與比例

1、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115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PFGK	114,975	33.02	無	PFGK	172,463	29.97	無	GY	80,808	45.79	無
2	TBF	83,192	23.89	無	TBF	108,150	18.80	無	PFGK	49,855	28.25	無
3	GY	48,035	13.8	無	GY	100,874	17.53	無				
4				無	CTG	90,822	15.78	無				
5	其他	101,973	29.29	無	其他	103,073	17.91	無	其他	45,814	25.96	無
	進貨淨額	348,175	100.00		進貨淨額	575,381	100.00		進貨淨額	176,477	100.00	

變動原因：主要係依照各年度生產需求並考量品質、價格、交期配合或地理位置等。

2、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4 年				115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1	CDI	126,687	22.97	無	CDI	221,702	25.31	無	CDI	73,203	22.96	無
2	SNC	78,314	14.2	無	SNC	137,050	15.65	無	SNC	65,335	20.49	無
3	SGL	56,445	10.23	無	JPH	90,312	10.31	無	JSH	47,854	15.01	無
4	JYE	56,331	10.21	無	JSH	90,130	10.29	無	-	-	-	-
5	其他	233,741	42.39	無	其他	336,738	38.44	無	其他	132,496	41.55	無
	銷貨 淨額	551,518	100.00		銷貨 淨額	875,931	100.00		銷貨 淨額	318,887	100.00	

變動原因：因 114 年度客戶銷量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15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3	14	15
	職 員	28	29	29
	生產線上員工	151	154	156
	合 計	192	197	200
平均年歲		36.93	37.18	37.20
平均服務年資		4.37	4.48	4.50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1.04	1.00	1.00
	大 專	20.83	21.84	21.85
	高 中	61.26	60.01	60.00
	高中以下	16.87	17.15	17.1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非屬現階段廢棄物清理公告之事業種類，但本公司屬公告公私場所應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之固定污染源及屬應先檢具水污染防治措施計劃之事業種類，並依法取得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廢（汙）水處理及排放許可且按時繳納污染防治費用；依專業廢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可免設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二）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5 年 3 月 31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仟元)	未折減餘額 (仟元)	用途及預計 可能產生效益
脫臭爐	1 台	87.10.31	27,213	69	在台已無生產玻纖布。
廢水處理設備	1 套	92.09.30	563	0	在台已無生產玻纖布。
廢水處理監測器	1 套	102.07.16	923	36	
廢水回收設備	1 套	103.08.31	6,877	749	
廢水處理設備	1 套	103.09.01	5,607	96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四）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公司將積極加強人員培訓，並進行設備改善以符合環保要求。

（五）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本公司現有產品已符合 ROHS 規範，且外銷歐洲產品的比例不大，故對公司之業務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現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全體員工皆參與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投保、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差旅保險。

（2）員工每三年健康檢查。

- (3) 員工認股分紅。
- (4) 年度員工旅遊。
- (5) 節慶禮品。
- (6) 員工慶生禮金及禮品。
- (7) 婚喪喜慶補助。
- (8) 每年辦理員工職業病預防檢查。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聘僱之員工皆依據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對新進員工進行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在職員工定期舉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依工作需求派遣員工參加廠外在職訓練或由各部門有經驗人員進行內部教育訓練等。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及領有居留證之外籍配偶等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勞退金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勞資協議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事務之辦理，強調與員工之間的雙向溝通，除了固定每季辦理勞資會議並有勞資會議紀錄外，另如有臨時議題則會加開勞資會議，因此勞資關係和諧，在員工的意見受到完全尊重的情形下，若有須溝通事項，皆能透過會議與協調解決，勞資協議情形良好。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於會議中均能充份表達其意

見，並設置勞工意見箱專採員工建議，擴大溝通管道。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 目	內 容
門禁安全	1. 全廠週界、廠內設置監視系統，全年、全日監控。 2. 各廠房間設有門禁管制設施，並記錄各人進出時間並保存記錄。 3. 與保全公司簽訂合約，全年無休，維護廠舍及員工進出安全。 4. 與警察治安單位保持聯繫、戒備與巡邏。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申報辦法』規定，定期委託經政府檢定合格之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並申報。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並定期進行消防設施測試與維護保養。 3.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期限，對廠場內高、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吊掛設備、堆高機、壓力容器等進行維護及檢查。 4. 訂定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及堆高機、吊掛設備等使用前點檢表，每日使用前進行點檢。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 設置勞工安全衛生專責一級單位及專責人員，並向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報核備在案，進行全廠之安全衛生檢查，並提出改善建議案。 2. 針對廠內各設備訂定『勞工安全衛生守則』向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核備在案外，並印製分發員工人手一本，並定期對員工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訂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危害物通識計畫書』、『年度自動檢查計畫』、『職業災害防止計畫』、『重大事故及天然災害緊急應變計畫』等災害防止、搶救注意事項、通報程序及任務分配等。 4. 每半年進行消防、緊急事故應變演練一次。 5. 配合警政單位依民防法成立防護團，並每年實施常年訓練。
生理衛生	1. 新進人員進行身體健康檢查。 2. 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於作業現場備有急救箱及經訓練合格之急救人員。 3. 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每三年對在職員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4. 每年對工作於有危害健康作業場所之員工進行『預防職業病健康檢查』
心理衛生	1. 提供員工正常申訴管道，及獎懲辦法。 2. 與員工進行面談，給予心理建設及輔導。
承攬商作業危	1. 工程發包施工前，與承攬商進行施工前會議，告知施工區域之危害因子及預防措施、作業中應注

項 目	內 容
害因子告知	意事項(如明火作業、高空作業、用電安全、密閉空間作業等)。 2. 施工期間監工人員及安全衛生管理人員隨時進行監督及檢查，提出不安全設施與行為之改善建議。
預防保險	1. 依法投保勞工保險(含職災保險)、全民健康保險。 2. 洽請保險公司為員工投保意外險，為出差人員投保差旅險。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資訊安全方面的技術水平，是維繫企業在全球市場競爭力不可或缺の後盾。為確保電腦系統、電子資料、資訊及網路設備的安全，本公司業已建構適當的資安防護機制，由本公司專業資訊團隊協同協力廠商共同打造優質的資通安全環境。本公司已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方針，定期進行資訊系統災害復原演練、資通安全年度體檢、員工資訊系統權限設定檢核等作業，以確保本公司對外提供資訊的可靠性與即時性。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方針如下：

- (一) 公司現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組織架構

- (1) 資訊安全日常作業事務，由資訊單位負責實施，資訊主管負責統籌規劃及監督，涉及資訊安全的應變與管理，由資訊主管核決，並直接向總經理報告。
- (2) 各單位主管須負責督導所屬員工之資訊作業安全，防範不法及不當行為。

2、資訊安全政策制定

- (1) 本公司所訂定之資通安全管理政策，以書面、電子或其他方式告知本公司所屬各單位員工、連線作業之相關單位及提供資訊服務之廠商共同遵行。
- (2) 資訊單位每年得評估一次其適切性，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

3、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1) 資訊主管對負責重要資訊系統之管理、維護、設計及操作之人員，應妥適分工，分散責任，並視需要建立人力備援制度。
- (2) 資訊單位應視實際需要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以提升公司資訊安全水準。

4、電腦主機安全管理

- (1) 本公司主要伺服器應安置於電腦機房或專用機櫃內，由資訊單位專責管理，並管制非相關人員隨意進出或開啟。機房管理應訂有作業準則，並每日進行查核確認。
- (2) 資電腦設備維護內容，應與廠商訂有書面維護合約，完成維護時應留存維護紀錄並由資訊單位派人會同廠商維護人員共同檢查。
- (3) 電源供應依據製造廠商提供的規格設置，以防止斷電或其他電力不正常導致的傷害。

5、資料安全管理

- (1) 資訊系統具有強制變更密碼功能者，即應予設定使用，其變更頻率不低於每半年一次。不具有強制變更密碼功能者，應以通知方式要求使用者自行變更，其變更頻率不低於每年一次。
- (2) 各單位之重要資料如需委外建檔者，應與委外廠商簽訂適當之安全管制合約，防止資料被竊取、竄改、販售、洩漏及不當備份等情形發生。

6、系統開發安全管理

- (1) 自行開發或委外開發系統之維護、更新、上線執行及版本異動作業，應予安全管制，避免不當軟體、暗門及電腦病毒等危害系統安全。系統程式開發應在測試區測試及驗收，確認無誤後始可更新至正式區。
- (2) 對委外廠商之系統建置及維護人員，僅能於系統開發及維護期間核發臨時帳號，並依其所需執行之工作設定其權限，任務完成時應立即停用其帳號。

7、網路安全管理

- (1) 網路系統管理人員應隨時掌握最新資訊安全政策及規定的更新，以及網路設備的變動，隨時檢討及調整防火牆系統的設定，調整系統存取權限，以反應最新的狀況。
- (2) 防火牆系統軟體，應定期檢視與評估更新版本，資訊人員每日需檢查防火牆是否有異常紀錄。

8、網路存取安全控制

- (1) 嚴禁存取網路上未經許可的檔案或企圖獲得存取的權限，禁止在網路上散播色情及任何危害公司與國家安全之文字、圖片、影像、聲音等，禁止以任何手段蓄意干擾或妨礙網路系

統的正常運作。

- (2) 嚴禁網路使用者發送電子郵件騷擾他人及發送匿名信，或偽造他人名義發送電子郵件。

9、系統與網路入侵之處理

- (1) 立即切斷入侵者的連接，如無法切斷則必須關閉防火牆；或為達到追查入侵者的目的，可考慮讓入侵者做有條件的連接，一旦入侵者危害到內部網路安全，則必須立即切斷入侵者的連接。
- (2) 應全面檢討網路安全措施及修正防火牆的設定，以防禦類似的入侵與攻擊。

10、網軟體使用管理

- (1) 本公司使用有合法版權的軟體，並遵守相關法令及授權規定。
- (2) 除非取得授權，否則不應將專屬的軟體複製到公司以外的機器設備。

11、永續運作計畫管理

- (1) 資訊單位定期進行資料備份，以降低各種人為或天然災害對公司營運活動之影響程度。
- (2) 資訊單位制定系統復原計畫，定期及不定期進行計畫演練。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968,265	797,092	171,173	21.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6,638	883,390	123,248	13.95
投資性不動產	258,335	246,290	12,045	4.89
無 形 資 產	6,940	7,922	(982)	(12.40)
其 他 資 產	40,849	37,701	3,148	8.35
資 產 總 額	2,281,027	1,972,395	308,632	15.65
流 動 負 債	1,319,068	989,605	329,463	33.29
非 流 動 負 債	77,995	82,983	(4,988)	(6.01)
負 債 總 額	1,397,063	1,072,588	324,475	30.2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92,105	907,533	(15,428)	(1.70)
股 本	1,271,270	1,271,270	0	0.00
資 本 公 積	0	0	0	0.00
其 他 權 益	541,208	535,619	5,589	1.04
庫 藏 股 票	0	0	0	0.00
非 控 制 權 益	(8,141)	(7,726)	(415)	(5.37)
權 益 總 額	883,964	899,807	(15,843)	(1.76)
差異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金額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短期借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所致。				
3. 負債總額增加：主係因短期借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75,931	551,518	324,413	58.82
營業成本	705,971	536,192	169,779	31.66
營業毛利(損)	169,960	15,326	154,634	1,008.97
營業費用	196,626	154,026	42,600	27.66
營業利益(損失)	(26,666)	(138,700)	112,034	(80.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096	(4,739)	13,835	(291.94)
稅前淨利(損)	(17,570)	(143,439)	125,869	(87.75)
所得稅利益(費用)	(3,862)	(29,972)	26,110	(87.11)
本期淨利(損)	(21,432)	(173,411)	151,979	(87.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589	190,745	(185,156)	(97.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843)	17,334	(33,177)	(191.40)
淨利(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690)	(172,297)	151,607	(87.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5,101)	18,448	(33,549)	(181.86)
(一)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金額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 營業毛利(損)、營業淨利(損失)、稅前淨利(損)、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主係因 114 年度中國客戶銅箔基板需求量持續增加，致使產品銷售數量及銷售單價皆上升，再加上市場對石英製品需求強勁，故相較 113 年度虧損減少。				
2. 營業外收支增加：主係因 114 年度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 114 年度虧損估算所得稅費用增加。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本期綜合損益增加：主係因 113 年度認列不動產重估增值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公司未編制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62,051)	(142,916)	(43.4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92,033)	24,448	(8,854.75)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84,587	54,491	338.75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因 114 年度稅前淨損及應付票據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本期預付設備款、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轉入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全年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期末現金餘額
\$ 22,878	\$ 15,000	(\$ 133,000)	\$ 1,800,000	(\$ 3,000)	\$ 1,701,878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					
預期民國 115 年度在正常營運情況下，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00。					
(2) 投資活動：					
預期民國 115 年度將購買機器設備，故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33,000。					
(3) 籌資活動：					
預期民國 115 年度將辦理現金增資，致融資活動產生淨金流入 \$1,800,000。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公司	政 策	獲利(虧損) 金額(仟元)	獲利(虧損) 之主要原因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GLOTECH INDUSTRIAL CORP. (BVI)	控股公司，轉投資大陸生產基地，增加石英製品產量並擴大市佔率	61,095	玻纖布市場需求增加，石英製品銷售量增及市場價格上漲	無
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	子公司，多元化發展，整合產品並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32,925)	複合材料液化石油氣瓶銷售未達經濟規模	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875,931	551,518
利息費用	25,041	21,204
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	2.86%	3.84%
兌換(損失)利益	(670)	93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	(0.08%)	0.02%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同時取得市場平均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極力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對外匯管理係採穩健保守方式，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主要如下：

- (1) 本公司財務人員隨時搜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並參閱銀行及投資機構提供之金融財經資訊，以即時掌握匯率動態。
- (2) 開立外幣存款帳戶，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走勢，調節所持有外幣部位。

3、通貨膨脹：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重大之影響，目前未有因重大物價變化而嚴重影響公司損益之情形；惟近期國際情勢變化多端，增加通貨膨脹之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持續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

品售價，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的財務投資；另，資金貸與他人交易、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辦法」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方向重點如下：

1. 持續製程改善，提升布面品質、良率及效率，降低能源使用，有效降低成本，並分階段逐步調整，以增加公司競爭力。
2. 偶合劑開纖技術研究，配合下游廠商針對含浸性、CAF 改善計畫，分階段性執行。
3. 持續開發薄織物扁平化，以穩定產品面對下游客戶對尺寸安定性更嚴格的需求。
4. 超薄織物量產及提供穩定的品質，並提高市場佔有率。
5. 嚴格要求產品表面無缺點化。
6. 薄織物開纖技術持續改良及超薄織物用開纖技術研發，增加布面張力的穩定性，提升產品競爭力。
7. 研發高階技術產品，增加產品附加價值及延長產品生命週期，以增獲利。
8. 客製化產品，滿足各階層客戶需求。

預計每年投入研發經費 NT\$3,000 萬元以上，持續改善玻璃纖維布化學、電氣性質及高耐熱性質，以符合各下游廠需求。在未來發展上，以團隊合作方式及專業考量為致勝主要關鍵。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並適時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受到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之情形，並視情形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因應措施，本公司已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方針，定期進行資訊系統災害復原演練、資通安全年度體檢、員工資訊系統權限設定檢核等作業，以確保本公司對外提供資訊的可靠性與即時性，最近年度並無重要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 企業形象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負責與投資人間之關係維護及公司形象之樹立，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未有進貨或銷貨過於集中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已針對內政部消防署所為之廢止、召回等處分提出行政救濟，惟遭撤銷，本公司遂向內政部提起訴訟，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於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與管理措施

為維護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資訊安全避免外部網路駭客連線攻擊，針對外網連線，公司防火牆禁止未授權的通訊埠進行連線至公司網路，內部網路連到外網須經使用授權始可進行連線，未經授權將無法進行通訊。並將相關通訊記錄保存以查核不正常的連線攻擊。

伺服器定期更新系統與防毒碼，不定期檢查運作與連線是否異常，重要資料備份於第二線儲存裝置，另備有定時遠端異地存放，以減少資料遺失或被病毒損毀的機率。員工使用的電腦設定定期系統更新與病毒碼更新，以增加使用者電腦的安全性。另在人員進出資訊機房需有授權始可進入，並登記出入時間、人員，以減少伺服器實體受到威脅的可能性。

本公司為了維持網路及電腦安全，建立資安防護系統以維護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以確保其適當性及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在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資訊安全並無產生重大營運風險及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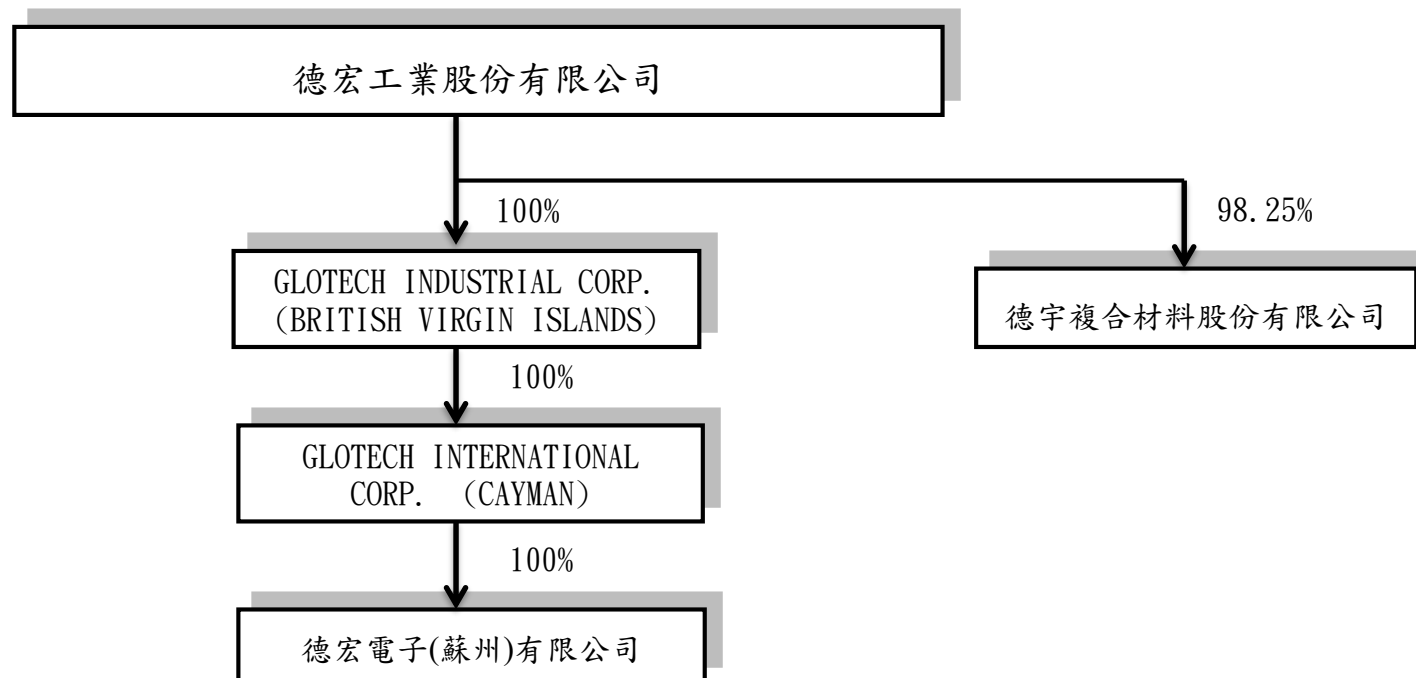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4.12.31)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LOTECH INDUSTRI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999. 05. 11	P. O. 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747, 621	投資業務
GLOTECH INTERNATIONAL CORP. (CAYMAN)	2000. 07. 24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 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705, 447	投資業務
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0. 09. 29	江蘇省蘇州市蘇州新區華山路 136 號	\$857, 953	玻璃纖維布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	2015. 04. 20	桃園市楊梅區楊湖路二段 718 號	\$125, 442	複合材料容器之生產及銷售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製造業、買賣業及投資業。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GLOTECH INDUSTRI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董 事	德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暉麟	22,114,536	100%
GLOTECH INTERNATIONAL CORP. (CAYMAN)	董 事	GLOTECH INDUSTRI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代表人：劉暉麟	19,053,926	100%
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 事	GLOTECH INTERNATIONAL CORP. (CAYMAN) 代表人：劉暉麟、劉志浩	US\$25,700,000 (出資額)	100%
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	董 事	德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暉麟、鄭慧枝	12,324,942	98.25%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GLOTECH INDUSTRI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629,822	\$ 961,949	\$ 0	\$ 961,949	\$ 0	(\$ 99)	\$ 61,096	-
GLOTECH INTERNATIONAL CORP. (CAYMAN)	542,656	957,275	0	957,275	0	(193)	61,178	-
德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877,430	1,239,320	283,671	955,649	862,445	48,074	61,362	-
德宇複合材料(股)公司	125,442	132,890	54,225	78,665	14,164	(32,377)	(32,925)	(3.05)

註：1. 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係依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外幣中價匯率換算之。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中價匯率如下：

1 美元=新台幣 31.43 元；1 人民幣=新台幣 4.496 元

2. 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係依民國 114 年度各外幣之平均匯率換算之。民國 114 年度之平均匯率如下：

1 美元=新台幣 31.18 元；1 人民幣=新台幣 4.333 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德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 暉 麟